

证券代码：600810 证券简称：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：临2016-027

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”）拟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于2016年11月14日起停牌。2016年11月15日，公司披露了《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6-025），2016年11月18日，公司披露了《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6-026）。

本次拟筹划的重大事项，涉及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所持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51%股权的委托管理，经与各方审慎论证，初步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属于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以其他方式进行的资产交易，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。鉴于该事项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自2016年11月28日起继续停牌。公司前期筹划重大事项停牌时间计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，即自2016年11月14日起，连续停牌预

计不超过一个月。

公司将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尽快履行相关程序，并及时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审计、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。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鉴于该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1月25日